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及擁有全面權力可管理及經營業務。下表列載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現有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 董事日期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職務及責任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黃少文先生	43	主席 兼執行董事	二零一六年九月 二十九日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 二十四日	整體管理、業務方針及 發展策略	黃少華先生的弟弟
黃少華先生	48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二零一六年九月 二十九日	二零零五年十一月 二十四日	整體管理、業務方針及 發展策略	黃少文先生的哥哥
葉錦昌先生	42	執行董事兼合規主任	二零一六年九月 二十九日	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 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	監察銷售	無
黃俊雄先生	43	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六年九月 二十九日	二零一六年 八月十七日	就策略、表現 及資源提供意見	無
杜恩鳴先生	44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就策略、表現、資源及 操守準則提供意見	無
周承炎先生	52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就策略、表現、資源及 操守準則提供意見	無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 董事日期	加入本集團 的日期	職務及責任	與其他董事及 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黃嘉豪先生	34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七年(●)	就策略、表現、資源及 操守準則提供意見	無
陳寶澤 先生	49	公司秘書	不適用	二零一六年十月 十三日	監管所有融資活動及 會計運算	無
張靜嫻女士	31	業務發展經理	不適用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 二十七日	監督營銷、人力資源及 行政部門	無
羅國欣先生	39	銷售經理	不適用	二零一一年九月一日	管理主要客戶賬目	無
黃鎮鋒先生	33	銷售經理	不適用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一日	管理主要客戶賬目	無

以下詳列董事之履歷：

執行董事

黃少文先生，43歲，攜手黃少華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創辦鴻發號糧油食品，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黃少文先生亦擔任本集團的董事會主席，並為本集團的控股股東之一。黃少文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業務方針及發展策略。黃少文先生已從管理「Hung Fat Ho」合作夥伴及管理鴻發號糧油食品及安高食材中累積十八年行業經驗。自鴻發號糧油食品於二零零五年註冊成立以來，黃少文先生一直負責其業務發展、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行政部。自二零一一年七月以來，黃少文先生亦負責管理安高食材的業務發展及銷售。黃少文先生在建立本集團分銷渠道及與關鍵客戶關係方面發揮重大作用。黃少文先生為黃少華先生的弟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黃少華先生，48歲，攜手黃少文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創辦鴻發號糧油食品，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黃少華先生亦為行政總裁及本集團的控股股東之一。黃少華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業務方針及發展策略。黃少華先生已從管理「Hung Fat Ho」夥伴關係及鴻發號糧油食品中累積十八年行業經驗。自鴻發號糧油食品於二零零五年註冊成立以來，黃少華先生一直負責其採購部，並透過領導鴻發號糧油食品採購部的工作，在開發與關鍵供應商的關係方面發揮重大作用。黃少華先生為黃少文先生的兄長。

葉錦昌先生（「葉先生」），42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合規主任。葉先生自二零一一年起加入本集團擔任高級銷售經理。葉先生主要負責監察本集團的銷售部。葉先生於食品及飲料行業擁有逾十年行業經驗。葉先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八月曾擔任Wing Sang Cheong Limited的銷售經理助理，主要負責銷售及客戶管理。Wing Sang Cheong Limited主要從事食品產品供應。在Wing Sang Cheong Limited工作前，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一月至二零零八年一月曾擔任Success Global Holdings Limited的經理，主要負責所有營運，包括銷售及市場推廣以及辦公業務。Success Global Holdings Limited為保險經紀公司。葉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四月至一九九九年六月在Island Shangri-La Hotel開始其職業生涯，擔任成本文員。

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獲The Institute of Financial Consultants授予認可財務顧問及於二零零四年八月至二零零五年八月獲註冊財務策劃師協會授予註冊財務策劃師。

非執行董事

黃俊雄先生（「黃先生」），[43]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黃先生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策略、表現及資源提供意見。黃先生於金融業擁有逾十五年行業經驗。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起，黃先生現時為Resources Capital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的執行董事，主要管理從事證券買賣、期貨合約及資產管理等業務的一組公司。先前，黃先生曾於二零零一年五月至二零一零年二月在CSC Securities (HK) Limited（其業務包括期貨合約交易）擔任銷售經理，於二零一零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在New Trend Futures Limited（其業務包括期貨合約交易）擔任營運總監，於二零一零年三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在Well Smart Asia Investment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Limited擔任董事，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三年九月在常匯商品期貨有限公司(其業務包括期貨合約交易)擔任期貨經紀及於二零一二年五月至二零一五年三月在SFG Management Limited擔任董事。黃先生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分別於二零零三年四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零零三年四月至二零零四年三月及二零零三年四月至二零零四年三月獲准從事期貨合約交易、就期貨合約提供建議及資產管理的人士。黃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五月至二零一八年五月獲委任為築福香港慈善基金會創會理事，於二零一五年七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獲委任為香港童軍總會九龍地域(Kowloon City Scout Association of Hong Kong)主席，於二零一五年一月獲委任為深水埔街坊福利事物促進會(Shamshuiipo Kaifong Welfare Advancement Association)常務理事，於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獲委任為香港交通安全隊署理助理總監，自二零一六年八月起獲委任為香港貴金屬同業協會有限公司第十八屆會長及自二零一六年十月起獲委任為特許金融策略師協會副會長。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杜恩鳴先生(「杜先生」)，44歲，於二零一七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杜先生亦為本集團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本集團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先前，杜先生於一九九七年八月至二零零一年九月在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曾擔任多個職務，由會計員至高級會計師。於兩間會計師行合併前，杜先生於一九九七年二月至一九九七年八月獲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僱用，擔任會計師。杜先生亦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零零九年七月及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起分別擔任杜恩鳴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華融(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前稱中磊(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中輝偉創(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董事。杜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二月取得西澳洲科廷科技大學商業(會計)學學士學位。杜先生為香港註冊會計師、澳洲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下表載列杜先生於最近三年在香港上市公司的過往及現任董事職務：

公司	股份代號	職位	任期
百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2326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五日至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日
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99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五日至 二零一五年五月三十一日
中國家居控股有限公司	692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
眾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156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一日至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公司	股份代號	職位	任期
偉俊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1013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至今
偉俊礦業集團有限公司	66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今
勇利航業集團有限公司	1145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一日至今
天利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為宇陽控股(集團) 有限公司)	117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四日至今
伯明翰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2309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五日至今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689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八日至今

周承炎先生 (「周先生」)，52歲，於二零一七年〔●〕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周先生亦為本集團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周先生於企業融資方面擁有20年經驗。於二零零零年十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周先生曾為Deloitte Touche Tohmatsu的合夥人，負責併購及公司財務部門。彼為香港證券專業學會以及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 (「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 的會員，並獲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賦予企業融資資格及自一九九二年十一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成員，且彼於二零零四年曾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紀律委員會成員。周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取得阿爾斯特大學理學學士 (經濟學及會計) 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周先生於最近三年在香港上市公司的過往及現任董事職務：

公司	股份代號	職位	任期
優派能源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307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日至 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五日
中國源暢光電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1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五日至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二日
理文造紙有限公司	2314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至今
中國恒大集團	3333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四日至今
敏華控股有限公司	1999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五日至今
裕田中國發展有限公司	313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二日至今
恒大健康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708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二十七日至今
恒騰網絡集團有限公司	136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至今
順昌集團有限公司	6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五日至今

黃嘉豪先生（「黃先生」），34歲，於二零一七年（●）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亦為本集團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審核委員會成員。黃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六日起於澳門擔任嘉承國際貿易投資有限公司（一間從事進出口貿易及投資業務的公司）董事及總經理，並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起於澳門擔任捷成咖啡有限公司咖啡產品的進口商及食品分銷商）董事。黃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取得澳門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取得女王大學(Queen's University)科學（電子工程）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Garrick Wong先生現為澳門中華總商會會董、澳門廠商聯合會理事及澳門青年企業家協會副會長。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在緊接本文件刊發當日前三年內，並無擔任任何證券於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的董事。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須予披露的事宜

除於本文件附錄四「C.有關董事、管理層及員工的其他資料」等段所披露之事宜外，各董事各自確認：(i)彼並無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下的股份擁有任何權益；(ii)並無其他資料須按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予以披露；及(iii)按董事作出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任何有關董事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高級管理層

張靜嫻女士（「張女士」），31歲，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起加入本集團，擔任業務發展經理。張女士主要負責監督營銷、人力資源及行政部門。先前，張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十月至二零一二年十月在Quick Feat International Ltd.、於二零零七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四月在Addison Ltd.、於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二零零七年四月在Handtex International Ltd. 擔任助理採購員。張女士分別於二零零八年七月及二零零五年七月取得香港專業教育學院工商管理高級文憑及時尚產品營銷及零售文憑。

羅國欣先生（「羅先生」），39歲，自二零一一年〔九月〕起加入本集團，擔任銷售經理。羅先生主要負責管理主要客戶賬目。羅先生於食品及飲料行業擁有逾16年的經驗。羅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至二零零五年五月在榮生祥有限公司（從事食品產品供應）開始職業生涯，擔任銷售專員，並於二零零六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八月擔任公司銷售經理助理。

黃鎮鋒先生（「黃先生」），33歲，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起加入本集團，擔任銷售經理。黃先生主要負責管理主要客戶賬目。黃先生於食品及飲料行業擁有逾九年的經驗。黃先生於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二零零八年四月在太古飲料有限公司（從事飲料供應）開始職業生涯，擔任業務發展代表；於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一零年四月在榮生祥有限公司（從事食品產品供應）擔任銷售總監。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成員概無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於任何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公司秘書

陳寶澤先生，49歲，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集團公司秘書。先前，陳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八月至二零一六年九月擔任GIA Hong Kong Laboratory Limited的財務經理，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擔任順豐速運（香港）有限公司的會計經理（負責編製地區層級的綜合財務及管理報告並向總部匯報）。陳先生亦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零九年八月擔任濱海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86）（前稱華榮燃氣控股有限公司）的會計經理（負責編製財務資料及分析、通函及招股章程），且彼為天津總部財務部主任（負責確保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制定內部控制政策及程序並簡化財務相關運作流程）。於濱海投資有限公司前，陳先生亦獲得會計及財務行業經驗，包括於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零七年六月擔任惠記集團有限公司高級會計師，自二零零六年七月至二零零七年六月其亦為合資格會計師；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五年三月擔任Synthes Asia Pacific的管理會計師；於二零零零年六月至二零零一年一月擔任澳洲AIMS Home Loans的公司會計師；於一九九八年六月至一九九九年二月擔任榮文電子零件有限公司的會計經理；於一九九七年四月至一九九八年五月擔任榮文燈飾有限公司的會計經理；於一九九六年三月至一九九七年四月擔任China Construction (Hong Kong) Limited的總會計師；及於一九九五年一月至一九九六年一月擔任惠記集團有限公司的會計師。

陳先生自一九九八年十二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於二零零七年二月獲認可為資深會員，以及自一九九八年九月起為澳洲會計師公會之註冊會計師。於二零零七年一月陳先生獲認可為香港稅務學會會員，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任澳洲管理學會會員及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任澳洲稅務學會（現稱為稅務學會）資深會員。陳先生自二零一一年起註冊為註冊稅務師。陳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四月獲澳新金融服務業協會頒授應用財務及投資畢業證書及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取得臥龍崗大學的會計學商科榮譽碩士學位。

合規主任

葉錦昌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合規主任。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執行董事」一段。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薪酬政策

本集團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袍金、薪金、退休金計劃供款、其他津貼、其他實物福利及／或酌情花紅形式收取報酬，金額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者、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投放的時間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表現而定。本集團亦會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為本集團提供服務或執行彼等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職能而必需及合理產生的開支，向彼等作出補償。本集團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報酬待遇，當中參考（其中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薪酬及報酬的市場水準、董事各自的責任及本集團的表現。

[編纂]後，薪酬委員會將參考董事之經驗、責任、工作量、投放於本集團的時間及本集團的表現，檢討及釐定彼等之薪酬及報酬待遇。董事亦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已付予董事的董事袍金、薪金、津貼、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其他實物利益及／或酌情花紅總額分別約為1.391百萬港元、1.508百萬港元及0.406百萬港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已付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金及津貼、酌情花紅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總額分別約為2.391百萬港元、3.040百萬港元及0.755百萬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外，截至各財政年度及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概無支付予或應付予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其他酬金。

根據目前實行之安排，預計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董事之薪酬總額及董事應收之實物利益（不包括酌情花紅）將約為〔●〕港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而彼等亦無收取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金或作為離職補償。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有關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之安排。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承炎先生、杜恩鳴先生及黃嘉豪先生組成，杜恩鳴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審閱年報及賬目、中期報告和季度報告草擬本，並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就此而言，審核委員會成員會與董事會、高級管理層、申報會計師及核數師聯繫。審核委員會亦將考慮任何會或可能列於該等報告及賬目的重大或一般項目，並考慮任何由會計人員、合規主任或核數師提出的事項。審核委員會成員亦負責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成立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杜恩鳴先生、周承炎先生及黃嘉豪先生組成，周承炎先生為委員會主席。已採納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第B.1段的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釐定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特定薪酬組合（包括實物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補償付款、包括因失去或終止彼等的職務或委任而應付的任何補償），並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成立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嘉豪先生、周承炎先生及杜恩鳴先生組成，黃嘉豪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已採納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A.5段的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就董事委任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企業管治

董事深明在管理及內部程序方面實行良好企業管治以實行有效問責制度的重要性。本集團將遵守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及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生效的相關創業板上市規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合規顧問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公司已委聘絡繹資本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其可查閱妥善履行其職責所合理必需的所有有關本集團的相關記錄及資料。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23條，本集團須於下列情況下及時諮詢合規顧問及（如必要）向合規顧問尋求意見：

- (a) 刊發任何監管公佈、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b) 本集團按創業板上市規則擬進行可能屬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
- (c) 倘本集團擬運用[編纂]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不同，或倘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營運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d) 倘聯交所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1條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委聘年期將於[編纂]起計，至本集團就[編纂]起第二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03條的日期或直至該協議終止（以較早者為準）完結。